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09 月 16 日（周三）上午 9:00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09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巧灵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九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打造漓江千古情演艺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旅游”）在桂林市阳朔县设立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打造“漓江千古情”（暂定名）演艺项目。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由本公司与桂林旅游以现金认缴各自出资，其中本公司出资额 14,000 万元，持股比例 70%；桂林旅游出资额 6000 万元，持股比例 30%。未来本公司与桂林旅游将分别设立核心骨干员工持股平台，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方式确保双方各自持股平台的持股比例分别达到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的 10%，以激发和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后续所需资金由本公司与桂林旅游按比例增资或银行贷款解决。

漓江千古情项目总投资规模约 50,000 万元，项目地点阳朔县阳朔镇驢马村，项目用地约 160 亩，主要建设内容：剧场、演艺、文化旅游、商业及生活配套设施等。

桂林旅游为综合性旅游企业，拥有桂林地区核心旅游资源以及游船、出租车、

大中型旅游客车等资产，在桂林地区的龙头地位及市场份额维持稳定态势。公司与桂林旅游合作打造漓江千古情项目，将旅游与文化深度融合，有利于提高公司在全国进行异地复制的连锁效应，加快迈出对外拓展的步伐，进一步加强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是本公司和桂林旅游实现优势资源互补的重大战略举措。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桂林旅游签署《设立公司协议书》，与桂林旅游、阳朔县人民政府签署《“漓江千古情”项目投资协议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并实施相关协议、文件。

2015年9月16日，本公司与桂林旅游签署了《设立公司协议书》。

《关于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打造漓江千古情演艺项目的公告》详见2015年9月1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投资龙泉山景区二期旅游开发配套设施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宋城演艺旅游休闲事业版图，积极整合城市周边旅游资源，抓住现代休闲旅游发展潮流趋势，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2亿元成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宋城龙泉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暂命名，具体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在浙江省龙泉山景区投资龙泉山保护区二期旅游开发配套设施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规模约12,000万元，项目地点龙泉山景区，项目用地约65亩，主要建设内容：缆车索道路线、大巴车停车场、集散广场、入口广场、管理用房、上、下站站房以及索道支架等。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并实施相关协议、文件。

《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投资龙泉山景区二期旅游开发配套设施项目的公告》详见2015年9月1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七日